

# 2021 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

# 目 录

<b>第一部分：绩效报告</b> .....	<b>- 1 -</b>
<b>一、评价部门概要</b> .....	<b>- 1 -</b>
(一) 部门整体情况.....	- 1 -
(二) 总体绩效目标及年度工作任务 .....	- 1 -
<b>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b> .....	<b>- 2 -</b>
(一) 总体结论 .....	- 2 -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 2 -
<b>三、主要绩效</b> .....	<b>- 3 -</b>
<b>四、存在问题</b> .....	<b>- 7 -</b>
<b>五、相关建议</b> .....	<b>- 8 -</b>
<b>第二部分：分析报告</b> .....	<b>- 10 -</b>
<b>一、基本情况</b> .....	<b>- 10 -</b>
(一) 部门整体情况.....	- 10 -
(二)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11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	- 13 -
<b>二、绩效分析</b> .....	<b>- 14 -</b>
(一) 履职效能 .....	- 15 -
(二) 管理效率 .....	- 20 -
附件 1.....	- 29 -
附件 2.....	- 35 -

第一部分：

## 绩效报告

### 一、评价部门概要

#### (一) 部门整体情况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以下简称民革省委）是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祖国统一事业的政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中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民革省委无下属单位，2021年单位定编人数39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事业编制4人，年末实有人数59人，其中在职党政机关行政人员34人，工勤人员2人，退休人员23人。

根据2021年决算报表，2021年民革省委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稳定，部门收入总计2,361.06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占本年收入的100%，本年支出合计2,279.01万元，支出率96.52%。

#### (二) 总体绩效目标及年度工作任务

根据2021年度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民革省委总体绩效目标为**一是**做好机关建设工作，开阔机关干部视野，提升综合素质，以会代训，以学促行，提高机关服务能力，增强民革组织的凝聚力。**二是**开展课题调研，编写集体提案，提升参政议政的质量。**三是**开展两岸青年交流活动、赴台调研，积极推

进两岸关系发展，为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做出积极的贡献。**四是**加强理论和会史研究，开展思想宣传理论工作，深入推进主题教育活动，在民革省委网站、公众号发布宣传文章，提高民革省委的社会影响力，邀请团结报记者站对我省各地民革组织在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组织建设、思想建设方面的突出成绩进行报道。**五是**做好支部建设相关工作，保障组织建设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工作任务为做好机关建设工作、做好参政议政工作、继续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工作、做好思想工作、做好组织建设工作。

##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一）总体结论

经对民革省委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复核与第三方综合评价分析，评价组认为民革省委 2021 年各项工作得到推进。据此，结合既定的指标体系，综合评定民革省委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7.07 分，绩效等级为“良”。

表 1-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b>评价总得分</b>	<b>100</b>	<b>87.07</b>	<b>87.07%</b>
一、履职效能	50	43.15	86.30%
二、管理效能	50	43.92	87.84%

##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 **1.履职效能分析。**

“履职效能”指标分值 50 分，得 43.15 分，得分 86.30%。

“履职效能”得分情况良好，反映民革省委已基本按相关要求和计划完成履职工作并形成一定的成效。但是评价也发现存在参政议政方面部分绩效目标未达到年初计划的标准、组织建设工作未按要求完成的情况。

### **2.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率”指标分值 50 分，得 43.92 分，得分 87.84%。总体得分情况良好，21 个三级指标中，18 个三级指标得分率 100%，显示部门整体管理效率较高，但评价也发现民革省委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资产管理不够规范的情况。

## **三、主要绩效**

### **(一) 参政议政工作开展有序，祖统特色持续彰显**

**一是提案工作成效显著，立案采纳率高。**民革省委 2021 年十二届四次会议向省政协提交的 44 件集体提案中有 43 件获得立案，其中 4 件被列为 2021 年省领导督办重点提案。十二届五次会议向省政协提交 46 件集体提案，均获得立案。向民革中央报送 3 个 2021 重点课题建议和 5 篇调研成果，其中 2 篇成果入选民革中央集体提案，1 篇被列为全国政协主席会议重点督办提案。全年共报送社情民意信息 300 余篇，其中民革中央采用 47 篇，

省政协、中共省委统战部采用多篇，2篇素材入选全国政协2021年双周协商座谈会“加快绿色发展，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书面发言材料，7篇论文入选第四届莫干山会议征文集。**二是**参政议政工作持续获得肯定。民革省委荣获“2021年度为2021年度为民革中央全国政协会议发言工作作出贡献的集体”、“2021年度为民革中央提案工作作出贡献的集体”等称号，3位党员荣获“2021年度民革中央全国政协会议发言工作作出贡献的个人”称号，4位党员荣获“2021年度为民革中央提案工作作出贡献的个人”称号。省委会荣获“2021年度民革中央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位党员获优秀个人表彰。**三是**祖统工作形式不断丰富。民革省委举办“新黄埔”台港澳青年创新创业研习营，活动被列为国台办2021年对台交流重点项目。与省台办等单位共同主办第八届台湾青年岭南行活动，主导设计“孙中山历史文化探寻之旅”路线，近100名两岸青年参与活动。持续开展关爱抗战老兵活动，全年为全省180多名健在抗战老兵发放慰问金共18万余元。**四是**台湾青年来粤发展机制不断完善。民革省委建立了一支包括律师、公务员、医生、教师、企业家等在内的祖统工作专家组，切实协助来粤台湾青年解决遇到各种困难。同时，创建广东民革“台青之家”为来粤生活工作的台湾青年提供服务与帮助，全省共建成“台青之家”5家。建立广东民革“台湾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助力台湾青年来粤实习就业创业，目前

已在珠海建成第一家。**五是**涉台参政议政工作积极开展。民革省委向省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交《关于推动我省对台青年创新创业集群建设的建议》的涉台集体提案，得到办理单位省台办的高度重视并召开面对面交流提案办理工作会议。以两岸文化及农业交流融合为切入点开展调研，形成 3 件涉台提案拟作为提交明年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的省委会集体提案。

## **(二) 思想政治基础不断夯实，宣传工作持续深化**

**一是**思想政治基础不断夯实。民革省委以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全面开展“学党史、庆百年”活动，印发《民革广东省委会关于开展中共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等文件，以全会、常委会、主委会、“中共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中心学习组（扩大）“中共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学习会、工作会议、培训班、报告会等为学习主阵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形成领导干部带头学、党员干部主动学的良好态势。积极参与民革中央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的征文活动、网络知识竞赛、线上文艺汇演、短视频大赛，组织开展书画展、网络篆刻展等多种活动。在自有宣传平台上开设“学党史、庆百年”专栏，在《团结报》刊发中共党史学习教育专版，主流媒体刊载多篇省委会主要领导署名文章。**二是**宣传工作持续深化。延伸广东民革“三位一体”平台宣传联动效应，全年出版 4 期《广东民革》杂志，策划近 20 个专题，更新约 2000 条网站信息、推送公

众号文章近 300 篇，阅读量达 8 万多次，公众号影响力在全国民革组织中排名前列。广东民革《团结报》征订和发行工作在全国名列前茅，订阅数全国排名第一，省委会荣获年度宣传发行工作突出贡献集体（省级组织）一等奖，21 个市委会和省直属基层组织获评宣传发行工作先进集体（地市及基层组织）称号，2 名党员获优秀个人表彰。

### **（三）组织水平不断提高，管理能力不断加强**

**一是**民革党员组织建设质量持续提高。民革省委通过召开全民革省委党员之家建设经验交流会，推动党员之家提质增效。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省共建成民革党员之家 174 个，其中 17 个被民革中央评为第二批优秀民革党员之家。**二是**管理制度体系不断构建优化。民革省委持续推进省委会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新制定 1 项，新修订 3 项，编印《民革广东省委会制度汇编》。通过专题调研、示范支部创建等方式，促使各级组织建立起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扎实开展广东民革机关工作“零差错”活动，落实办文办事“首起责任制”，全面查找工作中容易出问题的环节。**三是**人才队伍持续壮大。民革省委根据《广东民革党员发展规定》，制定 2021 年发展计划，提高重点分工领域党员比例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省党员共 8833 人，全年新发展党员 397 人，其中重点分工领域比例达 73.55%。圆满完成第二批示范支部创建活动目标，全省 482 个支部全部实现达标，其中 14

个支部荣获民革中央“民革示范支部”称号，24个支部荣获“广东民革示范支部”称号。

#### 四、存在问题

##### **（一）中长期规划及年度绩效目标刚性约束力不强**

**一是**中长期规划约束性不强。主要体现为《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第十三届委员会五年工作规划》提出的部分要求未进一步分解为各年度工作计划，个别量化指标缺少具体的计算方法，日常工作中未有相应的统计数据。如：《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第十三届委员会五年工作规划》中提出“基层组织达标率50%以上”具体的统计方法，实际工作中已被《民革中央办公厅开展民革示范支部(第二批)创建活动的通知》(革中办〔2020〕56号)中提出“示范支部创建活动阶段目标”的考核代替。**二是**绩效目标引导力不足。部分绩效目标及具体任务中的工作要求未能按计划完成，如：《转发民革中央办公厅关于开展“百年中国梦，风雨同舟情”——民革中央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要求“各级组织参与答题的党员数应在50%以上”，而所提交的网络知识竞赛答题人数统计情况佐证材料显示，21个地市中，10个地市的答题人数占党员数比例未达到50%。以上情况显示，一方面民革省委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任务订立的严肃性存在不足，计划缺乏刚性约束力，未能指导民革省委各部门按计划履职；另一方面，年履职过程中缺乏制度流程保障工

作计划的制定、修订和调整，对履职计划未形成闭环的管理链条。

## **(二) 绩效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一是**绩效管理制度印发不够及时。截至评价基准日，民革省委未能出台绩效管理制度，不符合《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明确的时间要求。**二是**绩效管理制度内容不完整。目前民革省委的绩效管理制度仍是绩效评价的管理制度，未能全面涵盖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内容。

## **(三) 资产不够规范有效**

**一是**个别资产未能有效控制。个别资产未能在前任领导离职时及时清点回收，相关资产实际状态有待进一步确认。**二是**资产管理不够细致规范，部分打包购置的固定资产在标签管理上未能做出区分，实物与台账未能实现一一对应。

## **五、相关建议**

### **(一) 提高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及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力**

建议民革省委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持续提高履职计划和预算计划的管理水平，逐步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强化履职计划的引导能力与约束力，提高中长期规划、年度履职计划和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严肃性，逐步形成履职计划和预算计划的编制、调整、内部考核等制度及规范，明确与履职计

划相匹配的部门预算、实施主体、工作分工与责任分配，确保部门履职和预算使用循规蹈矩、按部就班。

## **(二) 持续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建议在现行绩效管理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工作要求、责任分工等，切实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 **(三) 强化制度执行，提高资产管理效率效能**

建议进一步提炼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将核心工作要求镶嵌在各项管理流程中。在此基础上，明确各流程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制定相应的工作表单并逐步实现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确保各项管理制度无遗漏、责任分明地落实。同时，建议定期复核管理流程、岗位和相应工作表单，确保流程体现最新的制度要求。

第二部分：

## 分析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广东省财政厅委托，广东粤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粤诚）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于2022年4月20日承担了2021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会部门整体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2〕3号）广东粤诚在前期资料收集、《工作方案》制定、自评材料复核、现场调研、数据整理与分析的基础上，完成了《2021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会部门整体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部门整体情况

##### 1.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民主党派、工商联机关机构改革的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02〕5号）、《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章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以下简称“民革省委”）主要职责为以下四点，一是草拟工作计划、报告和总结；负责有关会议

的会务工作和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二是**负责指导全省组织发展、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全省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三是**指导地方组织和省直属支部思想政治教育和政治思想工作；开展政治理论研究，了解掌握党员思想动态，及时反映情况。**四是**负责处理参政议政日常工作，开展祖国统一，社会服务和妇女工作，推动、支持、协助民革党员积极参政议政。

## **2.纳入预算编制范围单位。**

民革省委无下属单位，预算编制范围为厅（委、局、办）本级预算。

## **3.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单位定编人数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事业编制 4 人，年末实有人数 59 人，其中在职党政机关行政人员 34 人，工勤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23 人。

## **(二)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8 号）、2021 年民革省委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1 年民革省委部门本年收入 2,361.06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占本年收入 100%。

表 1-1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比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99.80	2,361.06	2,361.06	1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899.80</b>	<b>2,361.06</b>	<b>2,361.06</b>	<b>100%</b>

信息来源：民革省委2021年部门决算报表。

##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民革省委部门本年支出合计2,279.01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支出，占本年支出的100%。按支出性质分类，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类型共2类。其中：按支出性质来分，基本支出2,058.34万元，占本年支出90.32%；项目支出220.67万元，占本年支出9.68%。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占比
一、基本支出	1,682.80	2,058.34	2,058.34	90.32%
人员经费	1,482.25	1,877.37	1,877.37	82.38%
公用经费	200.55	180.96	180.96	7.94%
二、项目支出	217.00	220.67	220.67	9.68%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0%
<b>本年支出合计</b>	<b>1,899.80</b>	<b>2,279.01</b>	<b>2,279.01</b>	<b>100%</b>

资料来源：民革省委 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及任务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民革省委确定了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做好机关建设工作，开阔机关干部视野，提升综合素质，以会代训，以学促行，提高机关服务能力，增强民革组织的凝聚力。

2.开展课题调研，编写集体提案，提升参政议政的质量。

3.开展两岸青年交流活动、赴台调研，积极推进两岸关系发展，为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做出积极的贡献。

4.加强理论和会史研究，开展思想宣传理论工作，深入推进主题教育活动，在民革省委网站、公众号发布宣传文章，提高民革省委的社会影响力，邀请团结报记者站对我省各地民革组织在参政议政、社会服务、组织建设、思想建设方面的突出成绩进行报道。

5.做好支部建设相关工作，保障组织建设工作顺利进行。

同时，为进一步考核绩效目标落实情况，民革省委设定了数量指标作为产出指标，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效益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见表 1-3。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	数量指标	各类参政议政会议	20 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出 指 标		组织党员培训场次	2 场
		参政议政及组织建设现场调研活动次数	15 次
		祖统工作相关活动开展次数	3 次
		普法讲座开展场次	8 场
		向省政协人大提交参政议政成果数量	20 件
		省委会公众号推送文章篇数(含原创、转载)	大于 100 篇
		编印《广东民革》杂志期数	4 期
		对全省党员之家进行调研次数	不少于 4 次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官方媒体报道数量(含原创与转发)	大于 200 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参政议政成果立案率	大于等于 80%
		受训学员对培训内容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信息来源：由民革省委提供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二、绩效分析

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2），评价组对 2021 年民革省委部门履职效能、管理效率的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定 2021 年民革省委部门整体支出得分 87.07 分。

从 28 个三级指标得分情况来看，23 个指标表现良好，得分率在 80%以上，5 个指标得分率在 80%以下，详见附件 2。

为使各项指标的得分情况更清晰，以下对本次涉及的评价指标逐一进行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履职效能**

#### **整体效能。**

该指标下设“参政议政工作任务”、“思想建设工作任务”、“组织建设工作任务”、“参政议政成效”、“思想建设宣传工  
作成效”、“组织建设成效”、“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7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 43.15 分，得分率为 86.30%。

#### **(1) 参政议政工作任务。**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开展参政议政工作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指标得 5.4 分，得分率为 90%。

参政议政工作已基本完成计划工作，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各项参政议政会议完成情况。民革省委计划 2021 年完成各项参政议政会议 20 次，根据各项《会议通知》与相关材料佐证，2021 年共开展会议 22 次，其中参政议政业务有关的会议 14 次，其余 8 次会议的佐证材料与参政议政工作相关性较低。**二是**参政议政现场调研活动完成情况。民革省委计划 2021 年开展现场调研活动 15 次，根据《课题调研通知》记录，2021 年共开展现场调研活动 19 次，已超额完成计划工作。

**主要存在问题：**参政议政业务有关的会议 14 次，未达到绩效目标要求的 20 次，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得分=实际开展数÷计划开展数×本指标分值，评价指标得 1.4 分，扣 0.6 分。

综上所述，评价指标得 5.4 分，得分率 90%。

## (2) 思想建设工作任务。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开展思想建设工作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8 分，评价指标得 7.5 分，得分率为 93.75%。

思想建设工作已按计划完成，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一是**普法讲座开展情况。民革省委计划 2021 年组织开展 8 场普法讲座，根据《民革省委会 2021 年普法宣讲活动场次表》统计，民革省委于 2021 年 10 月在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各镇、社区、村之间，组织当地有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部分群众参加，共开展了 8 场普法宣讲活动。**二是**祖统工作活动开展情况。民革省委 2021 年开展了“台青之家”建设、台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主题活动、粤台人文融合课题调研，三项针对祖统的有关活动，符合评分要求。**三是**省委会公众号推送文章篇数（含原创和转载）达到 101 篇，超过指标要求的 100 篇。

**主要存在问题：**评价发现缺少现场照片以及相关的报道作为佐证，佐证力度不够充分。扣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结合以上存在问题，本指标得分为 6.5 分。

## (3) 组织建设工作任务。

该项指标反映部门开展思想建设工作的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指标得 5 分，得分率为 83.33%。

组织建设工作任务已按计划完成。**一是**组织党员培训情况。根据民革省委提供的培训明细，开展党员培训 3 场。**二是**对全省民革党员之家进行调研情况。根据民革省委提供的调研通知、邀请函，开展调研活动 4 次。

**主要存在问题：**党员之家调研佐证材料不足。根据民革省委提交的佐证材料，主要为调研通知、会议邀请函。对于调研过程的佐证材料、调研后的成果与汇报文件未能有效提供，对于调研工作的完成情况佐证力度不足，扣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结合以上存在问题，本指标得分为 5 分。

#### (4) 参政议政成效。

该项指标反映参政议政工作的开展成效。主要考核参政议政成果立案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指标得 8 分，得分率 100.00%。

参政议政工作开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21 年民革省委向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提交的 46 件集体提案中，46 件均获得立案，立案率 100%。民革广东省委员会编印了《提案选编 2016-2022 年》材料，收录了其中 28 件提案选取的标准主要为选做大会发言的、被省领导督办的、被评为优秀提案的以及其他民革省委审核人认为较好的提案。

#### (5) 思想建设宣传工作成效。

该项指标反映思想建设宣传的开展成效。**一是**宣传地域范围覆盖面。**二是**目标人群覆盖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指标得 3.43 分，得分率 57.17%。

思想建设宣传工作有序开展。民革省委通过转发民革中央办公厅开展的“百年中国梦，风雨同舟情”——民革中央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网络知识竞赛的通知，要求组织民革党员、机关干部参与知识竞答。根据民革省委统计，全省答题人数 4842 人，覆盖全省 21 个地市，地级市覆盖率 100%。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目标人群未能全面覆盖。根据知识竞赛通知要求“各级组织参与答题的党员数应在 50%以上”，而所提交的网络知识竞赛答题人数统计情况佐证材料显示，21 个地市中，10 个地市的答题人数占党员数比例未达到 50%。因此该得分点 3 分的得分为  $10 \div 21 \times 3 = 1.43$  分，扣 1.57 分。**二是**佐证材料不充分。仅提供了活动通知文件、网络知识竞赛答题人数统计表，对于网络知识竞赛的内容以及宣传点是否与思想建设宣传内容契合，未能进一步比对，扣 0.5 分。**三是**该活动非民革省委主办。根据竞赛通知可了解到活动为民革中央办公厅开展，民革省委仅作为转发通知，非主办单位。其宣传成果不应简单归为民革省委的思想建设宣传工作开展成果，扣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结合以上存在问题，本指标得分为 3.43 分。

(6) 组织建设成效。

该项指标反映基层组织建设达标情况、民革党员的数量增长情况。指标分值 6 分，评价指标得 4 分，得分率 66.67%。

组织建设工作持续开展。根据民革省委组织处 2021 年工作总结，“截至 2021 年底全省党员 8843 人，新发展党员 397 人（民革中央分配我省指标为 375 人），超额完成党员发展任务，其中重点分工领域比例达 73.55%”，党员数量实现正增长。基础组织建设方面，民革中央办公厅开展了民革示范支部（第二批）创建活动，同样是根据民革省委组织处 2021 年工作总结“2021 年 3 月，全省完成示范支部创建活动阶段目标，实现全部达标。”

**主要存在问题：**佐证材料不充分。民革省委对本指标所提交的佐证材料主要为民革中央办公厅开展了民革示范支部（第二批）创建活动的通知，以及民革省委组织处 2021 年工作总结。对于指标的完成情况仅能从工作总结中了解，党员人数的统计情况是否准确、民革示范支部目标的实现情况，未有其他佐证材料佐证，扣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结合以上存在问题，本指标得分为 4 分。

#### (7)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指标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民革省委平均支出进度为 61.36%，按照评分标准，平均支出进度 <62.5% 的，得分 = 平均支出进度 ÷ 62.5% × 本指标分值。指标得 9.82 分，得分率 98.20%。

## **(二) 管理效率**

### **1.预算编制。**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根据自评报告及佐证材料，民革省委新增项目“中央补助地方民主党派专项经费” 23.1 万，不属于部门预算 500 万元以上二级项目，因此不涉及此项，得满分。

### **2.预算执行。**

#### **(1) 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指标分值 4 分，评价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评价未发现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年中大额调剂、追加的情况，指标得满分 4 分。

####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截至 2022 年 7 月，审计监督等部门并未对民革省委 2021 年度进行审计、检查，因此无针对 2021 年度审计和财会监督意见。现场抽凭并未发现财务管理不合规的情况，据此指标得满分。

### **3.信息公开。**

####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2 分，评价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民革省委已在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公开，预算检查指标 31 项、决算检查指标 34 项，全部符合相关规定。指标得满分。

####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指标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一是**民革省委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符合《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一、工作范围（四）自评公开“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不含附表）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不含附表）需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单独在部门门户网站自行公开……”的要求。**二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成情况随 2020 年决算公开。**三是**民革省委 2021 年预算公开将“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公开情况。由于民革省委无重点项目，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无具体内容。指标得满分。

### **4.绩效管理。**

####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反映部门对机关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指标分值 5 分，评价指标得 2.5 分，得分率为 50%。

根据《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民革省委分别明确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及评价结果应用等相关要求，但未明确绩效运行监控的内容。扣 0.5 分。

根据《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草稿）》，民革省委明确了处室在绩效评价方面的职责分工，但未明确绩效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结果应用等方面具体要求和职责分工，扣 1 分。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在 2022 年通过主委会议通过实施，不符合《2019 年广东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 号）“到 2020 年，省级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要求，扣 1 分。

##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指标反映部门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指标得 8 分，得分率为 80.00%。

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自评数据》，本次评分主要以“部门

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和“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的评价得分为准，其中“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得3分，“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得5分，据此评价指标得10分。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部分三级指标的指标值设置过低。如三级指标“向省政协人大提交参政议政成果数量”指标值是20次，2021年实际完成提案46项，完成率230%，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23号）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的评分标准要求“指标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此处扣1分。二是二级指标较单一。产出指标中仅设置了“数量指标”缺少“质量指标”，效益指标中仅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易造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不全面。

根据以上问题合计扣2分。

## **5.采购管理。**

该指标下设“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等6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10分，得分率为100%。

### **(1)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指标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2021年民革省委采购意向100%公开，且采购意向公开时限符合相关规定，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评价得2分，得分率100%。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民革省委已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评价得 1 分，得分率 100%。

(3) 采购活动合规性。

指标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2021 年民革省委未出现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情况，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

(4)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指标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2021 年民革省委在规定时间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无采购合同签订超过时间要求的情况，评价得 3 分，得分率 100%。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指标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根据《广东省省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民革省委共签订合同 2 分，其中 1 份在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其余合同均在当天完成备案。评价得 1 分，得分率 100%。

(6) 采购政策效能。

指标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根据与《广东省省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2021 年面向中小企业项目完成

情况表》共有 20 份合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占民革省委政府采购总额 50.46 万元的 100%。评价得 1 分，得分率 100%。

## **6.资产管理。**

该指标下设“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等 6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9 分，得分率 90%。

###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指标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根据《2021 年固定资产盘点报告》，2021 年民革省委进行资产盘点工作时未发现存在超标配置的情况。符合标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

###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指标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根据民革省委资产年报（财资 10 资产处置情况表）、《F04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522 元（凭证：记账 - 06-0004），均已及时上缴，指标得满分。

### **(3) 资产盘点情况。**

指标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根据《2021 年度固定资产盘点报告》，民革省委于 2021 年 7 月对省委会机关资产进行盘点，民革省委以 2021 年 08 月 01 日为基准日进行固定资产盘点清查，针对机关个人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数量、使用

情况等信息进行盘点清查，盘点发现 4 台台式电脑、1 台笔记本电脑、1 台扫描仪实际已报废但广东省“数字政府”资产管理平台尚未做报废处理，已立即在系统中做相关处置。其他所有设备与台账均有专人负责管理，各类设施设备账目清楚、齐全。评价得 1 分，得分率 100%。

#### (4) 数据质量。

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显示，2021 年民革省委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与部门决算数据对比未见不一致的情况，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

####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评价组通过开展现在盘点发现，民革省委在资产管理上基本符合管理要求，但仍存在部分问题。**一是**资产管理不够规范。现场盘点发现部分资产漏贴资产卡片，其中部分资产因数量多且类型相同导致部分资产无法辨析是否为本次抽盘的资产，如：“会议椅” 18 张，评价现场发现 20 楼会议不止 18 张，同时还有其他样式的椅子，全部未贴资产卡片，民革省委的盘点人员也未能逐一辨析；**二是**部分资产未及时回收。盘点时发现“平板电脑”尚

在前主副主委处未收回，了解到该人员已不属于民革编制内人员，但资产截至盘点日仍未取回。据此扣 1 分，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2021 年民革省委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评价得 2 分，得分率 100%。

### 7.运行成本。

该指标下设“经济成本控制情况”“‘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1.82 分，得分率为 60.67%。

####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1.42 分，得分率为 71%。

根据《部门运行成本自评表》，“三项指标得分（系统）合计”得分 7.10 分，得分率 71%，其中“运行成本控制效果”得 2.5 分（得分率 50%）、“运行成本变化”得 1.6 分（得分率 80%）、“其他支出合理性”得 3 分（得分率 100%）。评价指标得 1.42 分（ $71\% \times 2 = 1.42$  分），得分率 71%。

####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反映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 03 表，2021 年民革省委“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07,064.74 元，低于预算数 486,400.00 元。参照评分标准，评价指标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附件：1.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2.绩效评价评分表（扣分依据表）

## 绩效评价技术说明

### 一、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对部门申报项目预算时明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检验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益，衡量部门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发现财政资金使用部门在履行既定职责过程中存在的权责不匹配、资金使用与服务提供不协调的问题，从而促进部门从自身的角度和立场来考虑财政资金结构、总量和效益等问题，合理安排和高效使用财政资金，以推动部门效益目标和公共价值的实现。

###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 （一）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评价工作应当严格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实施工作规程（试行）》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公开公正原则。**参与评价工作的人员秉承客观、公正的态度，采用统一的标准实施评价，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应当根据项目或资金的特性、部门（单位）的职能等，针对性地设置相关指标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二)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核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抽样调查、专家评议、满意度调查等方法对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等 2 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1.比较法。**是指将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历史和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其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事项程度。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4.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方法。**

## **三、评价政策依据**

### **(一) 政策文件**

- 1.《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
- 2.《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章程》；
- 3.《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
- 4.《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规划（2018-2027 年）》；
- 5.《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新时代组织发展工作座谈会纪要》；
- 6.《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第十三届委员会五年工作规划》。

## **(二) 管理制度**

- 1.《民革广东省委会财务管理制度》；
- 2.《民革广东省委会绩效管理制度》；
- 3.《民革广东省委会机关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 4.《民革广东省委会机关物资(服务)采购和物资管理规定(试行)》；
- 5.《民革广东省委会机关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

## **(三) 资金安排文件**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1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1〕8 号）

###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分为 2 个一级指标、8 个二级指标、28 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 5 个等级，分别为：优（ $\geq 90$  分）、良（ $80 \leq X < 90$ ）、中（ $70 \leq X < 80$ ）、低（ $60 \leq X < 70$ ）、差（ $< 60$  分）。

广东粤诚在前期了解、书面评审、现场评价等工作程序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民革省委在预算执行、项目实施、部门履职效能等具体情况在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上反映，形成评价最终得分。

### **五、评价实施步骤**

#### **(一) 前期准备**

**1. 专家团队组建：**选派与广东粤诚多次参与评审工作、享有丰富绩效管理经验和评审工作经验的工作人员，并聘请绩效管理

专家及与预算单位申报项目相关的专业领域专家，由有关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委员会。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3 人，其中，绩效管理专家 1 人，公共政策研究专家 1 人，预算管理专家 1 人。每位专家配备不少于 1 名具备绩效管理工作经验的人员。为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至专业领域发展与项目管理中，工作小组长由绩效管理专家担任。

**2.与委托单位座谈：**收到业务邀请后，与省财政厅进行面谈，充分了解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评价范围、评价工作要求、提交评价报告的时间、评价结果应用等基本内容。

**3.召开被评价单位进点会：**在省财政厅的带领下，广东粤诚于 5 月 19 日完成，会议主要内容包括：**一是**由省财政厅绩效处领导向民革省委宣读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有关要求；**二是**了解自评组织情况与进展；**三是**初步了解资金管理及项目管理的基本情况；**四是**由广东粤诚向民革省委发出第一批的资料提供清单，提出初步的评价要求等情况。

## **(二) 书面评审**

自评材料书面审核。在民革省委提交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后，审阅报告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资金使用效益方面内容，核实相关佐证材料，判断报告内容的客观性与准确性。相关工作将于民革省委提交自评报告后 10 天内完成。

## **(三) 现场评价**

结合区域分布、资金占比、自评材料等情况，抽查的现场评

价地点（项目点）为：

表 1 现场评价安排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时间安排	现场工作天数
1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 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4 日	1 天

#### **(四) 综合评价**

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现场评价等情况，专业评价小组对掌握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对专家组提出存在的问题和建议进行综合、归纳和分析，最终形成绩效管理工作结论。

#### **(五) 撰写报告**

**1.完成评价报告初稿。**广东粤诚根据省财政厅的报告体例，在专家的指导下分类整理、汇总书面审核结果和现场核查结果，归纳部门取得的成效，并从职责履行、履职效能等维度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全面分析，得出综合评价结果。根据评价分析得出的结论，结合搜集的相关原始资料，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 2021 年民革省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提交至省财政厅。报告基本内容包括：评价项目概要、评价原则与评价方法、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主要绩效、存在问题、相关建议。

**2.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省财政厅将报告初稿印发至民革省委征求意见。

**3.形成正式评价报告。**广东粤诚根据民革省委反馈的意见，

结合实际情况与专家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与调整，形成最终报告提交至省财政厅，由省财政厅印发报告正本。

## 六、评价团队

### （一）工作定位

为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通过组建专业评价组进行联合论证的形式，借用各相关领域的专业判断，衡量部门履行职责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作出评价并给出具体的完善建议。

### （二）组织构成

专业评价组是由评价机构项目经理、相关专业领域专家，以及其他辅助工作人员共同组成，小组成员 9-15 人，其中项目总审 1 人，项目负责人 1 人，协调联络员 1 人，行业领域专家 4-6 人，其他辅助工作人员 2-6 人，具体人数根据实际情况需要酌情增减。

序号	姓名	工作岗位
1	龚洁敏	机构负责人/项目总审
2	谢星	项目负责人/绩效专家
3	谢明恩	协调联络员
4	肖初	公共管理专家
5	周丽琼	行政管理专家
6	杨翠萍	财务管理专家
7	陈雪红	绩效评价专员
8	严浩彬	绩效评价专员

附件 2

绩效评价评分表（扣分依据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	扣分原因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参政议政工作任务	6	反映部门开展参政议政工作的完成情况。	具体参考以下指标，结合专家意见，评价民革省委 2021 年参政议政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各项参政议政会议达到 20 次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比例得分； 2.向省政协大会提交参政议政成果数量达到 20 件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3.参政议政及组织建设现场调研活动次数达到 15 次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5.4	0.6	90	提交参政议政业务有关的会议佐证材料 22 次，其中 14 次符合要求，8 次会议相关性较低，未达到计划要求开展 20 次要求；
				思想建设工作任务	8	反映部门开展思想建设工作的完成情况。	具体参考以下指标，结合专家意见，评价民革省委 2021 年思想建设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开展普法讲座 8 场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2.祖统工作相关活动开展 3 次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3.编印《广东民革》杂志期数达到 4 期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4.省委会公众号推送文章篇数（含原创和转载）达到 100 篇的，得 2 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7.5	0.5	93.75	评价发现缺少现场照片以及相关的报道作为佐证，佐证力度不够充分。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组织建设工作任务	6	反映部门开展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具体参考以下指标，结合专家意见，评价民革省委2021年组织建设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组织党员培训2场或以上的，得3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2.对全民革省委党员之家进行调研4次或以上的，得3分，未达到的，按完成比例得分。	5	1	83.33	调研过程的佐证材料、调研后的成果与汇报文件未提供，对于调研工作的完成情况佐证力度不足。
				参政议政成效	8	通过反映参政议政工作的开展成效，反映部门履职效能与部门预算使用效益。	具体通过参政议政成果立案率评价，参政议政成果立案率≥80%的，得满分，否则按完成率赋分。	8	0	100	
				思想建设宣传工作成效	6	通过反映思想建设宣传工作的开展成效，反映部门履职效能与部门预算使用效益。	通过以下方面，结合专家意见，评价民革省委2021年思想建设宣传工作成效： 1.宣传地域范围覆盖面（3分） 2.目标人群覆盖情况（3分）	3.43	2.57	57.17	1.目标人群未能全面覆盖。 2.佐证材料不充分。对于网络知识竞赛的内容，宣传点是否与思想建设宣传内容契合； 3.民革省委仅作为转发通知，非主办单位，活动非民革省委主办。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组织建设成效	6	通过反映组织建设工作的开展的成效,反映部门履职效能与部门预算使用效益。	具体参考以下指标,结合专家意见,评价民革省委2021年组织建设成效: 1.基层组织建设达标率(%)≥90%的,得3分,否则按完成率赋分。 2.党员数量实现正增长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4	2	66.67	佐证材料不够充分。指标的完成情况仅能从工作总结中了解,党员人数的统计情况是否准确、民革示范支部目标的实现情况,没有其他佐证材料可以佐证。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9.82	0.18	98.20	民革省委平均支出进度为61.36%,按照评分标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扣0.18分。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2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2	0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预算执行	7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p>1.本指标综合得分= (1-预算调剂发生率) ×分值×60%+ (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分值×40%。</p> <p>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p> <p>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p> <p>4.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p>	4	0	100.00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p>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p> <p>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p> <p>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p> <p>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p> <p>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p>	3	0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信息公开	3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2	0	100.0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	0	100.0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2.5	2.5	50.00	1.绩效管理制度未明确绩效运行监控的内容。 2.绩效管理制度未全面对预算单位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明确职责与分工。 3.《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广东省委员会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2021年未能无法起约束规范作用。
				绩效管理	10	反映部门和下属	1.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	8	2	80.00	1.部分三级指标的指标值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制度执行		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报质量评分。 2.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部门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设置过低。实际完成超过指标值的150%。 2.二级指标较单一。产出指标中仅设置了“数量指标”缺少“质量指标”，效益指标中仅设置了“社会效益指标”，易造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不全面。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0	100.00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0	100.00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0	100.00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0	100.00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	3	0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性		况。	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0	100.00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0	100.00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0	100.00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0	100.00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0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0	100.00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1	1	50.00	1.部分资产未贴固定资产卡片。 2.部分资产未及时回收。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不得分。	2	0	100.00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 2.专项自评指经济成本分析,内容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 3.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	1.42	0.58	71.00	专项自评得分7.1分,得分率71%,因此本指标得分1.42分。
				“三公”	1	反映部门(单位)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1	0	100.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情况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评分	扣分	得分率 (%)	扣分原因
				经费控制 情况		对“三公”经费的 控制效果。	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合计	100		100		100			87.07	12.93	87.07	